

#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基于合作意愿而达成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项目受政策、市场及前期审批等多方因素影响，是否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后续如有进一步安排须另行签署协议，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框架性文件，不涉及具体金额，对公司本年度和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5月11日与延安市宜川县人民政府（简称“宜川县政府”）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简称“框架协议”或“本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 （一）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1. 协议对方：陕西省延安市宜川县人民政府
2. 性质：县级人民政府
3.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宜川县政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协议由公司与宜川县政府于2024年5月11日在宜川县政府以书面方式签署。

###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协议为框架性约定，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后续具体实施投资事项及所涉正式协议的签署，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所需相应的决策审批和信息披露程序。

## 二、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双方名称

甲方：宜川县人民政府

乙方：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 （二）合作的背景与目标

为充分利用延安市宜川县资源优势，加快宜川苹果产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着互惠互利、诚信合作、共同发展、平等自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在宜川县投资建设浓缩果汁生产项目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合作意向：

### （三）合作内容

双方拟充分利用甲方的资源配置优势、产业扶持政策和乙方的先进技术、管理经验、市场，在浓缩果汁项目投资建设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合作，积极促进宜川苹果产业的发展，带动当地农户持续增产增收。

###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协助乙方办理项目建设前期的立项备案、规划选址、工商注册、办证刻章、税务登记及环评、安评、消防等相关手续，涉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2. 甲方协助乙方处理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矛盾和纠纷问题，确保项目顺利建成投用。

3.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陕西省、延安市、宜川县政策规定的前提下，乙方投资项目可享受当地的招商引资优惠政策，甲方积极支持乙方投资行为，创造优良的投资发展环境，为乙方提供相关优惠政策。有关扶持政策的具体条款双方另外签订补充协议约定。

4. 甲方为提供乙方的建设用地需达到五通一平标准，并完成能抵御洪涝及地质灾害的地基加固及围墙建设。

5. 甲方成立项目专班，负责协调宜川县各行政部门及上级行政审批机构，一站式协助乙方顺利推进建设过程中规划审批、开工许可、建设项目验收等相关手续。

####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意向在宜川县投资建设的浓缩果汁项目，须在宜川县城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公司进行建设、生产和经营活动，并在宜川县进行税务登记。乙方的生产经营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

2. 乙方依法取得项目用地的国有工业建设用地使用权，甲方为所提供土地达到五通一平标准。

3. 乙方根据项目需求聘请专业机构设计项目厂区整体规划及厂房设计，项目建设总体风格风貌应符合宜川县及园区规划建设要求，并报规划建设部门审批备案。

4. 乙方项目建设必须符合国家环保、安全、消防及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5、上述事项，均应以乙方届时履行完毕上市公司所需的各项审议/审批程序为前提。

#### （六）其他约定

1、双方协商解决合作中所遇问题，成立专门的工作组，开展不定期会晤和沟通。

2、本协议为框架协议，对于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合作进展另行协商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七）争议解决方式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有权向宜川县人民法院管辖。

###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与宜川县政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在宜川县新上浓缩果汁生产线对宜川县苹果资源进行整合，符合公司深耕主业的战略规划，若协议能够有效实施，从长远发展来看，项目的推动能进一步增强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发生变化，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风险提示

（一）浓缩果汁生产项目受政策、市场及前期审批等多方因素影响，后期是否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本协议为合作框架协议，是双方签订正式项目投资协议之基础。后续具体投资事项尚需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并在本框架协议前提下以双方签署的正式项目投资协议为准。

（三）本协议涉及的项目建设等具体投资安排，将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存在不确定性。

（四）本次合作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的需要及对浓缩果汁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但行业的发展趋势、市场行情的变化等均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未来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五）本次为合作框架协议存在不确定性，如正式合作协议签署并正式启动项目后，公司将视具体合作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2日